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年 11 月 14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劳业来、罗欣然	现场勘查时间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劳业来	项目组成员	罗欣然、田成林、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劳业来、罗欣然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位于茂名市电白区林头镇电白服务区北区，成立日期：2024 年 09 月 25 日，经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MAE19Y718K，负责人：陈亮，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经过培训，并经考试取得了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有较为完善的成品油经营管理制度以及可行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p> <p>原加油站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林头服务区北加油站，其与业主签订的租赁合同已到期，并不再续签。现由业主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收回将加油站授权给其子公司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作经营使用。加油站除了经营主体发生改变，其余的设备设施，建构物等均未发生变化，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林头服务区北加油站实为同一家加油站。</p>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林头服务区北加油站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 44K11508 号）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茂电应经字〔2024〕26 号），有效期限：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7 年 7 月 27 日，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备注：一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 50m³×1 个；汽油罐 40m³×2 个；柴油罐 50m³×2 个]**（此证仅在经营（生产）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证明文件有效期内有效，请在有效期满三个月前提出延期申请）。因加油站经营主体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林头服务区北加油站变为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现须申请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订）、《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安全经营条件。</p>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茂名市电白区服务区西站现场勘察照片：

